

06年6月14日周梁淑怡議員問：

據報，不時有民間曲藝表演者在屯門公園內進行表演，吸引不少途人圍觀，但表演者使用揚聲器所發出的聲浪，令部分附近居民感到滋擾。自去年年中起，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接獲多宗關於表演者的揚聲器發出噪音的投訴，而該署人員在場處理投訴時，曾多次與表演者及圍觀的市民發生爭執。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自去年年中至今，康文署共接獲多少宗關於曲藝表演者在屯門公園使用揚聲器發出噪音的投訴，以及該署在接獲投訴後的一般處理手法；
2. 康文署有沒有因應這些投訴前往屯門公園進行實地調查及評估，並研究在屯門公園範圍以外另覓場地供曲藝表演者長期使用；及
3. 曲藝表演者與愛好者聚集在屯門公園，是不是由於當局沒有在屯門其他地方提供足夠、合適及方便他們使用的曲藝表演場地？

負責答覆的政府官員：民政事務局局長